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4]0800012 号）。公司现就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解释性说明段的内容

中审众环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六所述，公司 2023 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披露年度报告，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处理。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情况说明

（一）消除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采取的措施

针对前述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消除相关事项影响。2024 年度，公司在保证传统直升机型号产品任务交付的基础上，积极推动传统主营产品（机载多功能显示器类产品）在固定翼运输机、教练机等新机型上的定型和量产；积极推进其他机型传统主营产品的研发进度，不断夯实传统主营业务的行业地位和核心竞争力，稳步提升传统主营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公司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加大军用机载综合视景及可视化导航、飞行任务规划、高可靠性专用电子模块等新产品、新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持续提升新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和收入规模。

同时，公司将依托二十余年在航空电子相关领域的技术和产品积淀，抓住机遇，积极稳妥的拓展传统主营产品和其他新产品的应用，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持

续经营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2024 年度，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002.44 万元，营业收入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主营收入为 17,882.7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4.1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484.1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23,498.43 万元。

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不存在第 10.3.11 条第一项至第七项任一情形，亦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规定的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恒宇信通航空装备（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